

那些年 金庸的书总是抢手的



享年94岁，金庸驾鹤西归。我知道金庸是在1982年。那年，电影院上映《少林寺》。在放学路上，我和几个同学边走边讨论这部影片。当时我说：“如果《七侠五义》能拍成电影一定更精彩。”同行的同学不同意我的说法，他神秘地对我说：“《七侠五义》算什么呀？《书剑恩仇录》才精彩呢。”在我的要求下，他零星地向我透露了一些《书剑恩仇录》的情节。于

是，我知道了红花会，知道了总舵主陈家洛，知道了金庸。

从那以后，我对《书剑恩仇录》就心向往之，欲得之而后快。直到1985年，《书剑恩仇录》在北京出版发行，当时在王府井书店首售。我早早来到王府井书店，排了大半天队，终于买到了这套惦记了3年多的武侠小说。我当时真是如获至宝，兴冲冲地把小说带回家，藏在了箱子最下面，一直不舍得拿出来看。

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，我有《书剑恩仇录》的事还是被同学知道了，于是就有同学登门来借。我抹不开面儿，借了出去。几个月后，当这部小说回到我的手上时，我几乎认不出它——连旧书都算不上了。我匆匆读过一遍之后，就送到了废品站。

那些年，金庸的书总是抢手的，只有在街上的书报摊才能买到，但不单卖，要搭配其他的不太畅销的书，比如买《射雕英雄传》要搭一本《啄木鸟》，除此别无他法。

金庸的小说被称为新派武侠小说。所谓“新”就是区别于旧的侠义公案小说而言。

大英雄胡斐身中剧毒，无药可救，但程灵素亲口为他吮毒，自己却中毒而亡，以事实告诉胡斐世上有一种解药叫“真爱”。在金庸塑造的众多女性形象中，《飞狐外传》中对程灵素的这段描写非常感人。

大侠郭靖作为金庸笔下的一个典型人物可谓家喻户晓，郭靖身上体现出的“侠之大者为国为民”的精神一直以来为“金迷”们津津乐道，被公认是金庸武侠小说的精髓所在。

相较于明清时期盛行的侠义公案小说和民国时期盛行的剑仙小说，谁能说金庸的武侠小说不是又一次的文化轮回呢？在那个文化生活贫乏的年代，金庸给人们提供了另一种阅读选择。

谨以此文，缅怀先生，纪念芳华。

(李宁)



河北省蔚县西合营镇北洗冀完全小学学生在教室认真完成课堂练习。
本报记者 刘式歌 摄

他

北京市第八中学学生 唐嘉俊

长安街，黄昏。
雨下得越来越大，他将包顶在头上，急忙向家跑去。天，灰蒙蒙的。寒风，如刀割般刮在行人的脸上。这些仿佛在预兆着要有不祥之事发生。

“啊！”不远处一声凄惨的叫声打破了雨中的平静。他随着人群，循声跑了过去。只见一片狼藉：一辆自行车横倒在路中间，旁边的小伙子是那车的主人，痛苦地倒在地上，不停呻吟着。旁边还有一辆崭新的小轿车，车上坐着一位老太太，冷眼旁观地望着那小伙子。

只听那老太太如同泼妇一般骂道：“我走逆行好好的，你就非得上来撞我，看我这新车的漆都被你蹭掉了！”小伙子望了望一脸凶恶的老太太和围观人群，低下了头。是啊，被一堆人注视真是难堪，即使有理也不知从何说起了。

这时，雨下得小了一些。人群中有一个声音打破了尴尬：“小伙子怎么啦？伤得重吗？要不要帮忙？”这是一名中年男子的声音，声音不大，但在周围的嘈杂中很清晰，有一种莫名的穿透力。
他驱散了围观的人群，

走向前去，将小伙子缓缓地搀扶了起来，并注意到小伙子的膝盖擦破了皮，正不停地流血。中年男子掏出随身携带的药品，蹲下身来，小心翼翼地给小伙清理伤口并包扎好。小伙子抬起头，感激地望着他，似乎受到了某种指引，又把目光转向了撞他的老太太，轻声说道：“我想您也是为了赶时间才走逆行，不过这样太危险了，下次要小心一点！”老太太似乎被这一句并不针锋相对的话惊呆了。她顿了一下，随后下车，帮着收拾小伙子散落一地的物品，一改之前傲慢的语气：“小伙子别怪我，我之前遇到过碰瓷漫天要价的人，心里都有阴影了，所以以为你也是故意摔倒碰瓷的。小伙子，是我错怪你了……”

雨还在下着，每个人的身上都是湿的，不停地打着寒颤。但这一刻，大家心中都涌着一股幸福的暖流。

是啊！人性的温暖和真情从未消失，它仍在很多人心中不断流淌。倘若有更多这样的他与他们出现，是不是那些丑陋终会消散？慢慢地，我们便能用温情融化冷漠，用沟通代替隔膜……

北方的秋

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学生 修时雨

北方的秋天，总是来得分外快。夏天的炎热还未褪尽，凉爽的秋风便已刮了起来。然后，天旋地转一般，一切都变了模样。

北京的十月，多多少少夹杂着白果的气味。北风刮起时，不要说银杏，就连高大的杨树也要怕它三分，直到满地都是落叶，渐渐地从夏天的记忆中惊觉：黑夜正一点一点吞噬白昼，仿佛夜晚要吞噬大地一般。既然秋分已过，就不再期望白天会有多长了。我常望着本来翠绿的叶子，一点一点变成金黄，

又随风舞动落到地面。又有谁没感受到秋的到来？

秋天的风带来一丝寒意，凉凉的，却很清爽。中秋之前，我去北海赏月，岸边有一种温暖的感觉。那时分明是下午，却变戏法似的黑了天。月亮几乎在太阳消失那一刻便升了起来。那一刻，我深刻体会到了“江天一色无纤尘，皎皎空中孤月轮”的意境。月亮如此静谧，“欲上九天揽月，欲下五洋捉鳖”。月亮又如此遥远，这是一年中少见的月。

秋风送爽，天地间亮光，唯白塔一座，波光千点，圆月一轮而已。在湖面上，唯小岛

依稀可见，秋天这番静，这番冷清，确是属于秋天。秋风卷走最后的温热，过几天，就完全变了样子。

一阵一阵的秋风将夏天无情驱逐，白昼也显得不够长了。或许是风刮得太厉害，叶子皆黄了，影子也拉长了，就连几天前的圆月，也明显缺了一块。风渐渐变冷，无论是碧水蓝天之间，亦或皓月当空之时，虽然树叶不肯离开枝头，但我知道，当风卷去最后一叶子，冬天便不远了。想到北京冬天寒风凛冽，人们不得不披上厚重棉袍，又有谁不留恋秋天凉爽又不失温热的风，金黄尚未落尽的叶，还有清冽却没有凝结成冰的湖面？

北方的秋天，来得快，去得也快。

